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各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各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和内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历次定期报告和已发行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0
六、 负债情况.....	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8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4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1
财务报表.....	4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3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桃源城投	指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桃源县国资中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桃源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原桃源县国有资产与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局）
24 桃源 03	指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4 桃源 02	指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 桃源 01	指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桃源 02	指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桃源 01	指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桃源 02、21 桃源城投债 02	指	2021 年第二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1 桃源 01、21 桃源城投债 01	指	2021 年第一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 桃源 02	指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桃源 02、19 桃源城投 02	指	2019 年第二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PR 桃源 01、19 桃源城投 01	指	2019 年第一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12 月/2024 年 12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桃源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宋彪
注册资本（万元）	43,000
实缴资本（万元）	43,0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 桃源县浔阳街道天子岗社区漳江南路文化体育中心办公楼 3 楼
办公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 桃源县浔阳街道天子岗社区漳江南路文化体育中心办公楼 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57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526341395@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饶彩霞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浔阳街道天子岗社区漳江南路文化体育中心办公楼 3 楼
电话	0736-6639358
传真	0736-6639186
电子信箱	52634139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¹：桃源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桃源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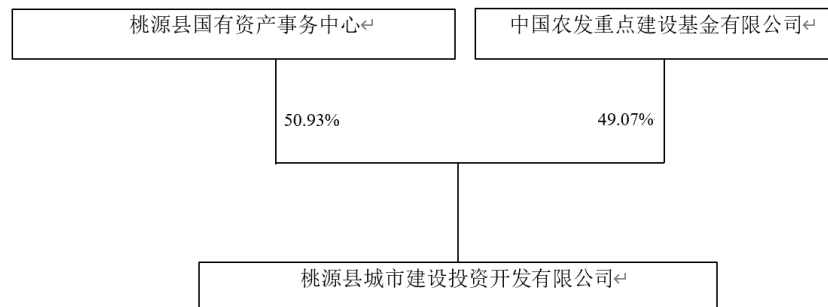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²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50.93%，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50.93%，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 报告期内，桃源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曾发生更名，原名为桃源县国有资产与城市建设投资经营管理局。

²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欧阳太平	监事	辞任	2024 年 2 月 26 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监事	蒯同法	监事	辞任	2024 年 2 月 26 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监事	肖新	监事	聘任	2024 年 2 月 26 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监事	张建平	监事	聘任	2024 年 2 月 26 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董事	张珂祥	董事	辞任	2024 年 4 月 9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董事	黄颖然	职工董事	辞任	2024 年 4 月 9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董事	龚剑锋	董事长	辞任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4 年 5 月 29 日
高级管理人员	龚剑锋	总经理	辞任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4 年 5 月 29 日
董事	宋彪	董事长	聘任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4 年 5 月 29 日
高级管理人员	宋彪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4 年 5 月 29 日
高级管理人员	肖博文	纪检委员	聘任	2024 年 5 月 28 日	-
高级管理人员	宋彪	总经理	辞任	2024 年 8 月 22 日	2024 年 9 月 3 日
高级管理人员	姚亮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8 月 22 日	2024 年 9 月 3 日
监事	刘娟	职工监事	辞任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 日
监事	黄玲玉	职工监事	聘任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 日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7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50.0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宋彪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宋彪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姚亮、李晖、潘芙萌、饶彩霞、张文志、张珊山

发行人的监事：肖新、张建平、刘焱、蔡林、黄玲玉

发行人的总经理：姚亮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饶彩霞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肖博文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是桃源县重要的工程项目建设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主体，主营业务主要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推进桃源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职能、推动城市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发行人通过多元化的资本运营和产业经营，实现了资源的有效整合和业务的快速拓展。

根据桃源县人民政府与发行人签订的委托投资建设协议，项目建设期间，发行人于每年末按照实际投入确认工程成本，按照成本加成 18%作为工程收入。项目完成后，桃源县政府向发行人支付相关成本及费用的期限一般为两年。因具体施工时的不可预计事项，桃源县政府也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支付相关的委托代建费用。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根据《桃源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十四五”时期，桃源县是洞庭湖区产业强县，在电子信息、智能装备制造等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方面具有很好基础，叠加革命老区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中国十大富硒之乡等多重优势，“十四五”时期桃源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将享受多重利好。桃源县围绕“撤县设市”目标，以提高城镇化率、增强综合实力、改善生态环境、完善城市服务功能为重点，通过扩展城镇板块、扩充城镇人口、壮大城镇经济、强化城镇功能，推进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通过优化国土空间规划，推动县域东西拓展；通过优化“一主两副、三极四带”的城乡发展格局；通过统筹推进城镇协调发展，形成以县城为中心，以陬市、漆河为副中心，以茶庵铺、热市、牛车河三镇为区域增长极，以沅澧快速干线第四大道（常桃路）、常吉高速、常张高速、黔张常铁路（桃龙路）为城镇发展轴的城镇框架，形成“点-带”开发格局。未来，随着桃源县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逐步实施，桃源县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

发行人是经桃源县人民政府批准并由桃源县国资中心出资设立的国有控股企业，是县政府授权的县内重点综合性融资、建设与经营主体。自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县政府的统一部署，积极投身于桃源县基础设施建设及保障性住房开发等业务。近年来，发行人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桃源县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及国有资产运营领域已经形成了竞争力，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担任桃源县区域最重要基础设施开发建设角色，为桃源县城市建设和居住环境的改善做出了巨大贡献。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

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代建业务	12.37	10.49	15.25	77.00	14.86	12.59	15.25	78.69
售房业务	0.08	0.06	23.17	0.47	0.11	0.10	9.09	0.60
砂石销售业务	0.01	0.01	-149.96	0.04	0.11	0.09	18.58	0.60
物业服务	0.02	0.02	10.05	0.13	-	-	-	-
其他主营业务	0.01	0.01	-50.97	0.05	0.01	0.01	0.34	0.07
其他业务	3.58	3.75	-4.74	22.31	3.78	3.98	-5.08	20.04
合计	16.07	14.35	10.73	100.00	18.88	16.77	11.17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城投类企业暂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售房业务：本报告期发行人售房业务收入及成本较 2023 年同期分别下降 32.29%和 40.71%，主要系 2024 年度安置房销售减少所致；毛利率同比增长 154.90%，主要系 2024 年度售卖的安置房利润率较高。

（2）砂石销售业务：本报告期发行人砂石销售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较 2023 年同期分别下降 95.06%、84.82%和 906.91%，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人砂石销售业务量大幅下降所致。

（3）2024 年度，发行人新增物业服务业务，整体体量偏小。

（4）其他主营业务：本报告期发行人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较 2023 年同期分别

下降 39.20%和 15,278.37%，主要系发行人其他主营业务收入中来自桃源县宏程扶贫光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电费收入减少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业务发展总体目标是：打造城投集团，推进城市建设发展。坚守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融资主体，以及保障性住房的市场经营主体。拓展重大城建项目的建设领域，以及市政公用设施的运营领域。

（1）大力推进桃源县区域内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在未来几年中，桃源县人民政府将紧紧围绕科学布局的要求，充分挖掘基础设施建设的潜力，实现城镇建设的跨越式发展，做好区域发展定位。发行人将根据政府科学布局和统一规划，加快推进桃源县各片区的道路、给排水、电力等市政设施建设，做好城东区、城南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其他配套设施的投资和建设，大力推进棚户区改造工程和农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建设。

（2）做稳做大投融资工作

充分利用一切有效措施，加大融资力度，强化银企合作，保证融资效果，确保公司正常运转和满足城市建设资金需求。通过多方融资，建设大项目，推进大发展。大力构建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参照学习外地好的做法，接触多家银行，尝试多种金融产品，引领社会资金进入，利用优势，整合资源。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是桃源县重要的工程项目建设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主体，主营业务主要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过多年发展，发行人已成为推进桃源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职能、推动城市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经营业绩受政府支持力度影响较大。桃源县政府对发行人的治理结构、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影响到发行人自身的经营状况和业务拓展。同时，发行人主营业务以工程项目建设为主，资本支出的资金需求较高，随着发行人项目建设力度的加大，资金需求量将大幅增加，投融资压力将明显上升。

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与桃源县政府的沟通、协商，争取获得持续稳定的政府支持，并在当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下，不断加强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实力；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快公司的市场化改制改革，提高运营效率；拓展公司业务，实现多元化发展，丰富公司收入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针对目前的负债情况以及未来的资金缺口，发行人将进一步密切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业务联系，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严格分开

的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具有完备的公司治理结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发行人的独立性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公司设置了业务经营部门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发行人以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相互独立。

2、资产独立

发行人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合法拥有与发行人自身业务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任职资格。

4、机构独立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职能部门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发行人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和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登记和申报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与控股股东的财务系统有效隔离。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并不能越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其股东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为了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明确管理权限和审批程序，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制订《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关联方交易的程序及决策、管理与定价机制：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应当控制在适宜范围。非重大关联交易（小于或等于公司净资产 20% 的交易），需经财务部门申请，总经理签字审批后方可实施；重大关联交易（大于公司净资产 20% 的交易），应当由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20%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审议决策。由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司章程》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后，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时，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该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审议等程序性问题做出决议，由股东对该交易事项做出决议。定价公允原则：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原则为：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

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信息披露：公司将于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定期报告，并详细披露当年关联方交易情况。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1.60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桃源 02
3、债券代码	166986.SH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95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若债券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具体事项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桃源 01
3、债券代码	253026.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1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一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桃源城投 01、PR 桃源 01
3、债券代码	1980270.IB（银行间债券）、152279.SH（上交所）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1.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源支行（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二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桃源城投 02、19 桃源 02
3、债券代码	1980296.IB（银行间债券）、152292.SH（上交所）
4、发行日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0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8.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源支行（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施	
---	--

1、债券名称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桃源 02
3、债券代码	253206.SH
4、发行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3.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桃源 01
3、债券代码	253623.SH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1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0.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桃源 02
3、债券代码	256953.SH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2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1
3、债券代码	2180307.IB（银行间债券）、152988.SH（上交所）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源县支行（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二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桃源城投债 02、21 桃源 02
3、债券代码	2180451.IB（银行间债券）、184110.SH（上交所）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11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源县支行（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桃源 03
3、债券代码	257037.SH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施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6986.SH
债券简称	20 桃源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继续选择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的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2）20 桃源 02 在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分别为 7.80%和 7.95%。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即 20 桃源 02 在后两年票面利率保持不变。20 桃源 02 在回售有效期登记回售数量均为 0，回售金额均为 0。 （3）20 桃源 02 触发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回售选择权条款的情形未对投资者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52279.SH/1980270.IB、152292.SH/1980296.IB
债券简称	PR 桃源 01/19 桃源城投 01、19 桃源 02/19 桃源城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提前偿付条款：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监测情况正常，无需要披露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PR 桃源 01/19 桃源城投 01 和 19 桃源 02/19 桃源城投 02 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及 2024 年 10 月 17 日分期偿还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20%债券本金
--------------	---------

债券代码	166896.SH
债券简称	20 桃源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监测情况正常，无需要披露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触发情形】如果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或宽限期到期后应付）（如有）的任何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或境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或未能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金融机构贷款，承兑汇票，金融租赁、资产管理计划融资，银行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则触发交叉违约保护条款，发行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且应立即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宽限期】本次债券持有人同意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 30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正在该期限内对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违法约定，无需适用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触发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52988.SH/2180307.IB、184110.SH/2180451.IB
债券简称	21 桃源 01/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2/21 桃源城投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债券提前偿还：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监测情况正常，无需要披露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21 桃源 01/21 桃源城投债 01 和 21 桃源 02/21 桃源城投债 02 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7 日及 2024 年 11 月 12 日分期偿还 20%债券本金

债券代码	253026.SH、253206.SH、253623.SH
债券简称	23 桃源 01、23 桃源 02、24 桃源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监测情况正常，无需要披露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发行人承诺，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可用银行授信额度。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付息及本金兑付日（含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余额和可用银行授信额度总和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	---

债券代码	256953.SH、257037.SH
债券简称	24 桃源 02、24 桃源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交叉违约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监测情况正常，无需要披露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下列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款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款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章节第八条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触发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3026.SH	23 桃源 01	否	不适用	8.00	0.00	0.00
253206.SH	23 桃源 02	否	不适用	3.15	0.00	0.00
253623.SH	24 桃源 01	否	不适用	0.85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53026.SH	23 桃源 01	8.00	不适用	全部用于偿还“19 桃城 02”公司债券本金，7.92	不适用	不适用	承销费用，0.08
253206.SH	23 桃源 02	3.15	不适用	全部用于偿还“19 桃城 02”公司债券本金，3.1185	不适用	不适用	承销费用，0.0315
253623.SH	24 桃源 01	0.85	不适用	全部用于偿还“19 桃城 01”公司债券本金，0.8415	不适用	不适用	承销费用，0.0085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3026.SH	23 桃源 01	全部用于偿还“19 桃城 02”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3206.SH	23 桃源 02	全部用于偿还“19 桃源 02”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3623.SH	24 桃源 01	全部用于偿还“19 桃源 01”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279.SH/1980270.IB、152292.SH/1980296.IB

债券简称	PR 桃源 01/19 桃源城投 01、19 桃源 02/19 桃源城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措施：由常德财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发行人良好的偿债能力；2、募投项目收益较好；3、偿债计划完善。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66986.SH

债券简称	20 桃源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担保。偿债资金来源主要为：1、募投项目未来收入；2、公司良好的经营状况；3、公司畅通的融资渠道；4、政府给予的支持；5、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偿债

	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加强信息披露等方式，形成一套本次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措施，主要包括：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聘请受托管理人；4、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5、遵循严格的信息披露；6、公司承诺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52988.SH/2180307.IB、184110.SH/2180451.IB

债券简称	21 桃源 01/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2/21 桃源城投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措施：21 桃源城投债 01 由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1 桃源城投债 02 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为：1、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2、募投项目良好的经济效益为债券本息足额偿付提供了支撑。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置提前偿还安排；2、建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和偿债账户；3、公司安排专职人员负责管理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4、公司建立了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用于还本付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3026.SH、253206.SH、253623.SH

债券简称	23 桃源 01、23 桃源 02、24 桃源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无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6953.SH、257037.SH

债券简称	24 桃源 02、24 桃源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上述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丽云、李双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279.SH/1980270.IB、152292.SH/1980296.IB
债券简称	PR 桃源 01/19 桃源城投 01、19 桃源 02/19 桃源城投 02
名称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源支行
办公地址	常德市桃源县漳江镇莲花湖社区武陵西路 008 号
联系人	金鑫
联系电话	0736-2960187

债券代码	166986.SH
债券简称	20 桃源 02
名称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11 层

联系人	谭鑫
联系电话	021-50908728

债券代码	152988.SH/2180307.IB、184110.SH/2180451.IB
债券简称	21 桃源 01/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2/21 桃源城投债 02
名称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源县支行
办公地址	桃源县漳江镇新时代广场一楼 113-122 号门面
联系人	李佳谦
联系电话	0736-66655608

债券代码	253026.SH、253206.SH、253623.SH
债券简称	23 桃源 01、23 桃源 02、24 桃源 01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人	朱双婷
联系电话	021-68826021

债券代码	256953.SH、257037.SH
债券简称	24 桃源 02、24 桃源 03
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2 楼
联系人	龚诚
联系电话	1376469072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279.SH/1980270.IB、152292.SH/1980296.IB、 152988.SH/2180307.IB、 184110.SH/2180451.IB、
债券简称	PR 桃源 01/19 桃源城投 01、19 桃源 02/19 桃源城投 02、21 桃源 01/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2/21 桃源城投债 02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以及其他货币资金	110,487.21	-6.88	-
应收账款	对政府部门的应收款项	92,515.23	-9.47	
预付款项	预付土地保证金	6,172.28	-33.38	主要系预付土地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对政府部门及其控制下的国有企业的其他应收款项	353,673.04	-13.14	-
存货	土地资产和工程施工	2,697,603.66	1.33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	607.41	6.71	—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6,983.66	126.47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对葛洲坝（桃源）矿业有限公司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其他公司的股权投资	21,784.98	0.00	—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2,570.90	-1.53	—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水库资产、电子设备及其他	1,033,892.62	-2.74	—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采砂权	330,753.73	-2.3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0.30	46.33	主要系报告期坏账准备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地、林地、基金会运营资金、水库资产	1,558,312.04	0.00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1.05	3.10	—	28.05
存货	269.76	111.88	—	41.47
固定资产	103.39	0.23	—	0.22
合计	384.20	115.2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1.38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5.77 亿元，收回：11.85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5.3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3.8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6.45 亿元和 108.8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6.5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2.95	21.60	44.55	40.92%
银行贷款	0.00	7.21	47.77	54.97	50.5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89	3.45	4.34	3.98%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5.01	5.01	4.60%
合计	0.00	31.04	77.82	108.8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2.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1.2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16.6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83.22 亿元和 177.0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3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2.95	21.60	44.55	25.16%
银行贷款	0.00	12.40	107.90	120.29	67.9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3.07	3.45	6.52	3.68%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70	5.01	5.71	3.22%
合计	0.00	39.11	137.95	177.0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2.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1.2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16.6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9,410.00	16,605.00	-43.33	主要系质押借款大幅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35,500.00	0.00	100.00	主要系新增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6,804.97	4,694.64	44.95	主要系未结算的应付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8,916.00	10,115.37	87.00	主要系预收工程款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8.65	69.27	-0.90	—
应交税费	71,221.61	61,639.21	15.55	—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应付款	369,348.28	391,849.83	-5.7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714.89	351,979.73	6.46	-
其他流动负债	1,134.20	605.49	87.32	主要系报告期待转销项税额大幅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977,666.09	1,004,645.40	-2.69	-
应付债券	223,016.04	328,184.86	-32.05	主要系部分应付债券调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所致
长期应付款	185,851.37	205,879.08	-9.73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0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95.14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98.8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6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40	2036年8月3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88	2036年8月3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69	2034年7月1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21	2034年7月1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10	2034年7月1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40	2034年7月1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2.57	2035年5月7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3.04	2034年9月23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98	2042年9月6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01	2042年9月6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73	2042年9月6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27	2042年9月6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50	2043年6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38	2043年6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30	2043年6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有 限 公 司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30	2043年6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49	2028年6月3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46	2037 年 10 月 24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80	2034年8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45	2034年8月2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99	2034年5月29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3.35	2034年5月29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 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 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 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 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 状况	担保类 型	担保余 额	被担保 债务到 期时间	对发行人 偿债能力 的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59	2034年5月29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63	2035年12月4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50	2035年12月4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36	2035年2月9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41	2035年2月9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41	2037年2月17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50	2037年2月17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开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30	2037年2月17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12	2037年2月17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30	2037年2月17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08	2025 年 12 月 26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10	2025 年 12 月 26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10	2025 年 12 月 26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75	2033年9月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 源 县 经 济 开 发 区 开 发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2.80	2034 年 12 月 27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2.50	2034 年 12 月 2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1.20	2034 年 12 月 2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桃源县经济开发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	资产管理服务	良好	保证	0.49	2034 年 12 月 2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42.44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³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³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1、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子公司桃源县禾源粮食经营有限公司股权因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桃源县支行借款被质押。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还存在以下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的债券：

（1）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5.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其中 3.5 亿元用于八字路棚改及梅溪桥棚改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投项目已完工并开展运营，项目进度符合预期。

（2）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5.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其中 3.5 亿元用于八字路棚改及梅溪桥棚改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投项目已完工并开展运营，项目进度符合预期。

（3）2019 年第一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4.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其中 2.55 亿元用于桃源县天子岗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桃源县漳江阁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和桃源县工业集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另外 1.4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投项目已完工并开展运营，项目进度符合预期。

（4）2019 年第二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4.0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2.55 亿元用于桃源县天子岗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桃源县漳江阁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和桃源县工业集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另外 1.4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投项目已完工并开展运营，项目进度符合预期。

（5）2021 年第一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1”发行金额 5 亿元，其中 3.60 亿元用于桃源县桃纺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项目，1.4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报告期末，“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1”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尚未达到竣工决算，尚未产生明显经济效益。“21 桃源城投债 01/21 桃源 01”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未约定募投项目形成的资产或收益权需办理抵质押手续，不涉及抵质押事项。

（6）2021 年第二期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21 桃源城投债 02/21 桃源 02”发行金额 5 亿元，其中 3.60 亿元用于桃源县桃纺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项目，1.4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报告期末，“21 桃源城投债 02/21 桃源 02”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尚未达到竣工决算，尚未产生明显经济效益。“21 桃源城投债 02/21 桃源 02”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未约定募投项目形成的资产或收益权需办理抵质押手续，不涉及抵质押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4,872,113.83	1,186,481,713.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25,152,318.46	1,021,973,782.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722,814.08	92,651,873.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36,730,405.01	4,071,880,208.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76,036,557.24	26,622,841,524.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74,091.90	5,692,052.48
流动资产合计	32,610,588,300.52	33,001,521,154.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836,628.92	30,836,628.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849,794.14	217,849,794.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709,043.21	26,108,179.56
固定资产	10,338,926,167.15	10,630,476,595.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07,537,331.41	3,388,057,206.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03,045.20	9,091,31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83,120,425.00	15,583,120,42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56,282,435.03	29,885,540,142.32
资产总计	62,166,870,735.55	62,887,061,297.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100,000.00	166,0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5,000,000.00	
应付账款	68,049,728.58	46,946,401.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9,159,994.38	101,153,725.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6,519.66	692,721.18
应交税费	712,216,065.37	616,392,110.41
其他应付款	3,693,482,829.28	3,918,498,310.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7,148,899.37	3,519,797,259.18
其他流动负债	11,342,016.81	6,054,878.01
流动负债合计	8,871,186,053.45	8,375,585,406.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776,660,873.39	10,046,454,000.00
应付债券	2,230,160,360.75	3,281,848,576.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58,513,726.92	2,058,790,828.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65,334,961.06	15,387,093,404.76
负债合计	22,736,521,014.51	23,762,678,81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9,000,000.00	21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46,185,891.23	35,546,185,891.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992,385.56	293,664,716.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27,958,931.38	3,043,235,54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411,137,208.17	39,102,086,156.13
少数股东权益	19,212,512.87	22,296,329.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430,349,721.04	39,124,382,486.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166,870,735.55	62,887,061,297.23

公司负责人：宋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桃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3,388,376.10	889,223,368.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5,119,197.67	772,450,072.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910,897.81	48,854,980.79
其他应收款	8,001,338,068.21	7,621,376,377.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665,712,954.22	13,643,317,687.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004,469,494.01	22,975,222,486.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36,660,140.32	1,684,560,14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849,794.14	217,849,794.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709,043.21	26,108,179.56
固定资产	10,301,748,593.43	10,592,822,209.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99,524,422.48	3,379,518,074.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03,045.20	9,090,56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7,076,725.00	597,076,72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91,871,763.78	16,507,025,685.19
资产总计	39,196,341,257.79	39,482,248,172.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454,512.17	34,145,914.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6,642,534.26	98,101,404.06
应付职工薪酬	53,572.20	35,674.16
应交税费	441,261,728.04	392,302,867.98
其他应付款	2,694,774,912.48	2,415,215,806.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34,178,899.37	3,141,497,259.18
其他流动负债	11,337,406.46	6,050,267.66
流动负债合计	6,406,703,564.98	6,087,349,193.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79,946,873.39	3,669,800,000.00
应付债券	2,230,160,360.75	3,281,848,576.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42,374,788.05	1,752,555,889.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52,482,022.19	8,704,204,465.89
负债合计	14,259,185,587.17	14,791,553,65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9,000,000.00	21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593,336,054.69	21,588,966,763.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992,385.56	293,664,716.25

未分配利润	2,806,827,230.37	2,589,063,03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937,155,670.62	24,690,694,51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196,341,257.79	39,482,248,172.12

公司负责人：宋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芳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07,038,622.55	1,888,244,711.78
其中：营业收入	1,607,038,622.55	1,888,244,711.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6,277,637.29	1,724,106,412.36
其中：营业成本	1,434,533,139.62	1,677,311,211.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794,932.41	26,235,204.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346,648.28	18,332,405.8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602,916.98	2,227,591.27
其中：利息费用	19,639,223.60	8,399,299.99
利息收入	5,174,606.03	9,062,270.88
加：其他收益	221,800,114.16	267,244,287.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3,000.00	3,364,961.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9,902,745.20	-14,614,269.23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072.38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13,599,281.84	420,133,278.92
加: 营业外收入	182,321.32	266,965.04
减: 营业外支出	9,284,790.36	2,652,118.3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4,496,812.80	417,748,125.61
减: 所得税费用	-2,670,422.15	-1,285,277.9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167,234.95	419,033,403.5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167,234.95	419,033,403.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251,052.04	420,969,081.76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3,817.09	-1,935,678.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7,167,234.95	419,033,403.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251,052.04	420,969,081.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3,817.09	-1,935,678.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338,212.8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465,483.33 元。

公司负责人：宋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9,948,259.61	1,209,269,726.85
减：营业成本	817,460,292.58	1,097,536,141.73
税金及附加	8,062,140.36	9,735,932.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649,966.02	11,331,753.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275,460.71	-4,912,528.97
其中：利息费用	7,113,212.35	-
利息收入	895,647.46	7,628,613.28
加：其他收益	219,761,500.00	265,156,110.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943,000.00	2,396,156.70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49,930.47	-11,770,346.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354,969.47	351,360,348.10
加：营业外收入	69,085.97	2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28,323.49	3,662.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295,731.95	351,556,685.57
减：所得税费用	-3,996,135.09	-1,299,922.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291,867.04	352,856,608.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291,867.04	352,856,608.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291,867.04	352,856,608.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宋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3,706,894.42	1,423,403,363.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4,012,120.68	1,887,929,49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719,015.10	3,311,332,85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3,716,845.52	1,598,702,669.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64,214.69	6,974,92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46,086.78	8,291,666.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510,443.92	2,126,723,42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437,590.91	3,740,692,68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281,424.19	-429,359,82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000.00	3,364,96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237.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578,86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729,101.04	53,364,96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5,045.44	30,285,90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0	12,1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82,918.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35,045.44	55,418,826.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294,055.60	-2,053,864.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1,344,699.41	2,624,741,227.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85,000,000.00	1,1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6,344,699.41	3,740,241,227.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3,511,383.49	2,156,262,149.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7,021,400.35	1,051,061,048.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11,622.59	35,256,51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5,544,406.43	3,242,579,70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9,199,707.02	497,661,51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375,772.77	66,247,824.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185,218.79	644,937,393.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560,991.56	711,185,218.79

公司负责人：宋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0,102,122.40	929,928,661.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973,420.25	543,989,72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6,075,542.65	1,473,918,38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169,400.22	315,949,939.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2,544.46	2,818,10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72,916.40	3,613,12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885,815.20	1,648,402,92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220,676.28	1,970,784,09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854,866.37	-496,865,710.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000.00	2,396,156.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578,86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521,863.70	62,396,156.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0,850.44	7,065,90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100,000.00	62,6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80,850.44	69,715,90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941,013.26	-7,319,751.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1,244,699.41	1,656,191,227.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85,000,000.00	1,1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6,244,699.41	2,771,691,227.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23,973,583.49	1,269,412,023.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4,518,842.75	525,492,304.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83,31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5,875,738.66	1,794,904,327.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9,631,039.25	976,786,899.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835,159.62	472,601,43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9,223,368.84	416,621,93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388,209.22	889,223,368.84

公司负责人：宋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彩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芳

